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函

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
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五樓
聯絡人：趙婕安
聯絡電話：02-27725333#211
傳真：02-27738881
電子信箱：chaol325@ntut.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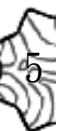
受文者：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9日
發文字號：技專招聯試字第11083101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110學年度重要注意事項及報
名相關資訊，惠請輔導所屬學生並辦理集體報名事宜，請
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入學招生考生身分資格審查階段，自110年4月21日10:00起至110年5月5日17:00止，請各校承辦老師至「甄選入學集體報名系統」，編輯考生報名身分別及統一網路上傳各屬應屆畢業生之5學期在校學業平均成績（含PDF檔案）等基本資料並完成確定送出。
 - (一)學生在校學業成績之評量，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及教育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 (二)請協助將所屬報名之應屆畢業生在校學業成績證明(PDF檔)於110年5月5日17:00前，網路上傳至本委員會甄選入學招生作業系統。
 - (三)在校學業成績證明(PDF檔)內容須包含：高一至高三上學



期共計五學期各學科(含必修及選修)成績、各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班級排名及班級排名百分比，且須蓋有教務處章戳(或浮水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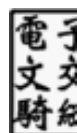
(四)為利旨揭入學網路上傳備審資料作業，另請輔導考生於110年5月6日10:00起至110年5月13日17:00止，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所屬高職學校上傳之「在校學業成績證明(PDF檔)」。

二、前項資格審查作業確定送出後，即開放第一階段集體報名輔導作業。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請各校承辦老師輔導符合報名資格之學生，自110年5月21日10:00起至110年5月27日17:00止，至多可申請3個校系科(組)、學程，並完成第一階段報名系統確定送出作業及繳交報名費。因故不及辦理集體報名或因疫情影響無法到校參加集體報名之考生，須於110年5月28日17:00前自行辦理個別報名，110年5月28日24:00前自行完成繳費。

三、本入學招生於第一階段報名時，提供集體報名單位每位考生30元作業費，供各校辦理第一階段報名及第二階段報名系統(含備審資料上傳)作業時所需之各項試務支出，務請各校輔導考生於規定期間完成各相關作業。若集體報名費須辦理公務核銷經費者，請於完成繳款後，以各金融機構所提供之繳款收據或匯款證明作為經費核銷憑證，本會不另製發報名費收據。

四、請各校輔導通過第一階段統測成績篩選考生，完成第二段報名系統(含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一)「第二段報名系統(含備審資料上傳)」與「第二段



繳費及查詢」分列2個作業系統。上傳暨繳費操作順序互不影響，考生得自行決定優先操作順序。各甄選學校之截止日期明訂於簡章分則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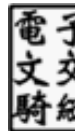
(二)第二階段報名系統(含備審資料上傳)系統開放時間，自110年6月2日起至110年6月10日，每日8:00至22: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2:00止)，系統於每日22:00準時關閉後，正進行上傳中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提醒考生特別注意，務必預留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三)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開放時間，自110年6月2日10:00起至110年6月10日24:00止，系統期間24小時開放，本系統除提供繳費帳號查詢下載外，亦提供備審資料上傳「狀態」及資料「檢視」功能。

五、本學年度備審資料，維持必採「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亦可兩者皆為備審資料之採計項目。就讀進修(夜間)部學生，亦可以「校外實習課程」或「職場工作體驗報告(含證明)」作為此備審資料項目之取代。

六、考生如同時獲四技二專技優甄審與甄選入學招生之分發錄取資格時，須擇一辦理報到。四技二專技優甄審獲分發錄取且完成報到之考生，須於110年7月8日12:00前，向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分發錄取學校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才可於甄選入學招生管道辦理報到，報到截止時間請參閱各甄選學校簡章分則。

七、旨揭入學招生個別報名系統練習版，供考生熟悉系統操作流程，考生可於練習期間至考生作業系統點選進行練習，



練習版之所有操作過程皆不儲存。各階段系統操作手冊及相關事項，業已公告旨揭招生網頁「考生作業系統」，各階段系統練習版，業已開放，截止時間如下：

- (一) 考生報名資格登錄系統：110年4月19日17:00止。
- (二) 第一階段個別報名系統：110年5月14日17:00止。
- (三) 第二階段報名(含備審資料上傳)系統：110年5月28日17:00止。
- (四) 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110年5月28日17:00止。

八、「甄選入學集體報名系統」，於110年4月21日10:00起至本會網站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apply/>) 點選「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開啟連結。系統登入帳號為學校代碼(共4碼)，密碼為承辦人員在本會所設定之密碼。若貴校另有附設進修部(夜間部)、進修專校(學院)，請自行轉知，本會不另行發文。

九、110學年度各校提供第二階段甄試協助措施：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低(或中低)收入戶、離島地區及其他特殊需求考生扶助機制；考生欲瞭解前述詳細措施，可至本會如下網站查詢。

- (一)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至「防疫應變專區」查詢。
- (二) 低(或中低)收入戶及其他特殊需求考生：請至「考生協助專區」查詢。
- (三) 離島地區：限澎湖、金門、馬祖地區考生，請至「視訊面試專區」查詢。

正本：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集體報名單位

副本：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委員學校、本會試務處



裝



訂



線